

##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为原告；
- 涉案的金额：诉讼请求金额本金合计为人民币 386,067,990.83 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对上述涉诉事项已累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人民币 385,845,897.53 元，本案审理程序尚未开始，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近日分别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和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递交了起诉状，起诉被告拖欠货款，诉请被告支付相关拖欠货款等损失。目前，本案已由上述法院受理，尚在等待审理中。

### **一、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 **1、案件一**

诉讼机构：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案号：（2019）沪 02 民初 143 号

原告：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被告：北京方正延中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案件事实和理由：原告与被告双方签订了《购销合同》，被告向原告购买电脑类货物，该业务开展至今已逾数年。截至目前，被告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 66,130,593.95 元，经原告多次追讨，被告至今仍未能清偿。被告该等违约行为已严重损害原告合法权益，给原告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向法院起诉。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 66,130,593.95 元；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实际付款日的逾期付款损失（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加收 50% 计算）。

## 2、案件二

诉讼机构：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案号：（2019）沪 02 民初 141 号

原告：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被告：杭州方正电脑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案件事实和理由：原告与被告双方签订了《购销合同》，被告向原告购买电脑类货物，该业务开展至今已逾数年。截至目前，被告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 120,959,902.09 元，经原告多次追讨，被告至今仍未能清偿。被告该等违约行为已严重损害原告合法权益，给原告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向法院起诉。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 120,959,902.09 元；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实际付款日的逾期付款损失（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加收 50% 计算）。

## 3、案件三

诉讼机构：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案号：（2019）沪 02 民初 142 号

原告：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被告：天津市方正延中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案件事实和理由：原告与被告双方签订了《购销合同》，被告向原告购买电脑类货物，该业务开展至今已逾数年。截至目前，被告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75,722,124.51元，经原告多次追讨，被告至今仍未能清偿。被告该等违约行为已严重损害原告合法权益，给原告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向法院起诉。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75,722,124.51元；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自2019年11月1日至实际付款日的逾期付款损失（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加收50%计算）。

#### 4、案件四

诉讼机构：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案号：（2019）沪0106民初52318号

原告：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被告：成都方正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案件事实和理由：原告与被告双方签订了签署《购销合同》，被告向原告购买电脑类货物，该业务开展至今已逾数年。截至目前，被告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37,588,904.69元，经原告多次追讨，被告至今仍未能清偿。被告该等违约行为已严重损害原告合法权益，给原告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向法院起诉。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37,588,904.69元；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自2019年11月1日至实际付款日的逾期付款损失（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加收50%计算）。

#### 5、案件五

诉讼机构：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案号：（2019）沪0106民初52316号

原告：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被告：重庆方正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案件事实和理由：原告与被告双方签订了《购销合同》，被告向原告购买电脑类货物，该业务开展至今已逾数年。截至目前，被告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 22,896,259.69 元，经原告多次追讨，被告至今仍未能清偿。被告该等违约行为已严重损害原告合法权益，给原告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向法院起诉。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 22,896,259.69 元；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实际付款日的逾期付款损失（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加收 50% 计算）。

## 6、案件六

诉讼机构：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案号：（2019）沪 0106 民初 52315 号

原告：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被告：沈阳方正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案件事实和理由：原告与被告双方签订了《购销合同》，被告向原告购买电脑类货物，该业务开展至今已逾数年。截至目前，被告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 25,084,458.66 元，经原告多次追讨，被告至今仍未能清偿。被告该等违约行为已严重损害原告合法权益，给原告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向法院起诉。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 25,084,458.66 元；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实际付款日的逾期付款损失（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加收 50% 计算）。

## 7、案件七

诉讼机构：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案号：（2019）沪 0106 民初 52317 号

原告：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被告：武汉市方正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案件事实和理由：原告与被告双方签订了《购销合同》，被告向原告购买电脑类货物，该业务开展至今已逾数年。截至目前，被告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13,192,734.87元，经原告多次追讨，被告至今仍未能清偿。被告该等违约行为已严重损害原告合法权益，给原告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向法院起诉。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13,192,734.87元；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自2019年11月1日至实际付款日的逾期付款损失（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加收50%计算）。

## 8、案件八

诉讼机构：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案号：（2019）沪0106民初52252号

原告：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被告：西安方正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案件事实和理由：原告与被告双方签订了《购销合同》，被告向原告购买电脑类货物，该业务开展至今已逾数年。截至目前，被告拖欠货款共计人民币24,493,012.37元，经原告多次追讨，被告至今仍未能清偿。被告该等违约行为已严重损害原告合法权益，给原告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向法院起诉。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24,493,012.37元；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自2019年11月1日至实际付款日的逾期付款损失（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加收50%计算）。

## 二、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目前，公司对上述涉诉事项已累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人民币385,845,897.53元，本案审理程序尚未开始，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诉讼结果以及执行结果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无法确定。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案件的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2日